

提升“三农”金融服务质效 助力农业供给侧改革

◎本刊记者 全永超 / 文

邮储银行哈尔滨市分行自成立以来，始终坚持“服务三农、服务中小企业、服务社区”的战略定位，充分发挥网点和品牌优势，不断将现代金融服务向三农拓展，采取了一系列措施，有效扩大了农村金融服务的广度和深度，为农村经济发展注入金融活水，逐渐成为“服务三农”的主力军。截至目前，该行累计发放面向农户的小额贷款38.21万笔，164.31亿元；2018年投放各类贷款9.69亿元支持地方经济发展，其中：农户类贷款2.1亿元（含新型农业经营主体类贷款1.35亿元）。该行党委书记、行长于波就如何做好金融支持“三农”、推动农业供给侧改革接受了记者专访。

突出政策导向 提升涉农金融服务能力

《金融世界》：邮储银行始终是黑龙江省“三农”金融服务的主力，在涉农金融服务方面有哪些举措？

于波：为响应国家方针政策，服务好农村市场，邮储银行哈尔滨市分行始终多措并举，用实际行动践行“服务三农”的初心使命。一是在体制层面，逐步专业化。2017年，按照总行、省行的部署，成立了三农金融事业部，组建起一支专业、高效、贴心的团队，通过日常走访，深入农村基层，不断了解客户需求，为农户及涉农企业解决融资问题。二是在机制层面，体现便捷性。我

们为三农业务专门开设了绿色通道，在财务费用、资金考核和人才引进等方面进一步向“三农”业务倾斜，将有限的信贷资源重点投放“三农”领域。三是在资源分配上，明确方向性。对稳定发展农业生产、强化高新现代农业物质技术、提高农副产品质量等新型农业经营主体的信贷需求优先安排信贷资金，有效实现了涉农信贷总量的持续增加，充分发挥了信贷资金对地方“三农”经济发展的推动作用。

突出产品创新 助推农户创业增收

《金融世界》：“三农”金融客群特点逐步发生变化，经营性农业主体越来越多，邮储银行哈尔滨市分行怎样满足这部分群体的金融产品、金融服务需求？

于波：随着农业生产水平、专业化程度的提升，传统意义上的农民越来越少，新型经营型农业大户、产业大户越来越多。为了满足农民生产经营性贷款需求，邮储银行哈尔滨市分行不断深挖客户，在种植、养殖、加工等多个行业领域加大零售贷资金的投放力度，为辖内两区十县市农户创业增收提供有力支撑。我们以农户小额贷款为主要产品，聚焦农户现实需求，不断尝试对产品部分要素进行调整。同时结合市委、市政府的相关政策，陆续推出了一系列与市场结合度高、流程简洁、风险防范力强的涉农贷款品种。例如，针对大中型农

户近年来耕种情况，开发了周期更长、利率更低、还款更优的“家庭农场”贷款业务，为众多新型农业经营主体发展注入活力。

《金融世界》：金融精准扶贫一直备受关注，邮储银行哈尔滨市分行在精准扶贫方面有哪些心得？

于波：我们一直坚持在精准扶贫工作上加大投入，与政府合作，推出了再就业小额担保贷款和大学生创业贷款，2018年投放资金350万元，扶持47人走上自主创业的致富之路。针对具有产业优势的地域，如宾县的烟草，尚志市的食用菌，依兰、通河及方正县的小型农场，五常市的米业等，我们也开发了一系列产品，有效助推当地农户实现农产品的特色化、品牌化发展。

突出产业带动 支持农业产业化发展

《金融世界》：您刚才提到的不同地域的特色农业产业，近几年都有长足的发展。邮储银行哈尔滨市分行对这些产业有专门的特色服务吗？

于波：近年来，为助力特色农业发展，哈尔滨邮储银行坚持在金融服务产品上不断创新，立足特色，全力支持地方特色农业产业体系建设，大力扶持具有产业优势的地域。就拿五常市米业加工类企业为例，我们专门研发了小企业法人贷款产品——米贷通，帮助当地众多米业加工企业客户解决融资需求。自2016年1月，成功发放第一笔米



贷通贷款至今，该产品已经实现累计放款3.7亿元（当前累计放款余额1.3亿元），一方面解决了企业生产经营资金需求，另一方面更为企业继续延伸产业链发挥了重要作用。

突出平台合作 推动“三农”金融服务持续深入

《金融世界》：金融风险防控一直广为关注，邮储银行哈尔滨市分行在解决“三农”金融服务中怎样把控风险？采取哪些措施解决普遍存在的信用问题？

于波：一手抓服务，一手抓风控。邮储银行哈尔滨市分行近年来积极搭建银政、银企、银担、银协、银保五大合作平台，从单一客户开发转变为集中式

开发，通过平台对接的模式，严准入，强担保，有效强化了三农金融服务中质量管控的薄弱环节。在抵押物范围上，逐步引进了如土地经营权抵押、房产抵押、林权抵押、应收账款质押；积极引入政策性、商业性担保公司担保，从而解决“三农”市场普遍存在的无担保物或不足值问题。

《金融世界》：请介绍平台服务工作的具体措施。

于波：我们先后与哈尔滨市农委及多个地方龙头企业签订了战略合作协议。通过与市农委、龙头企业等平台的搭建，加大对新型农业经营主体的金融服务力度，创新贷款品种、简化贷款手续、大力扶持各类新型农业经营主体发展，优先为市辖区内农民示范合作社、种粮大户、家庭农场等农业经营主体提供融资服务。到2018年末，累计发放新型农业经营主体客户贷款3.8亿元。我们还通过“走总部”、区域性调研，积极与当地政府，如农业农村部、人社部、共青团、林业厅、畜牧局等政府部门加强沟通，为进一步助力“三农”新型农业经营主体发展奠定基础。■

通过平台对接的模式，严准入，强担保，有效强化了三农金融服务中质量管控的薄弱环节。